檔　　號:
保存年限: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函

地址：100024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號
聯絡人：李昀涵
電話：(02)2351-5441 #530
傳真電話：
電子信箱：00a779@forest.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14日
發文字號：林企字第11524100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5241D000115_1152410041_115D2001024-01.pdf)

主旨：茲訂於本(115)年1月20日辦理「115年保育類物種利用線上申請與審核」系統教育訓練（實體及線上），檢送訓練簡章1份，請協助轉知所屬相關業務承辦人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為使相關單位熟悉保育類物種利用案件之申請及審核作業流程，並提升系統操作及案件辦理效能，特辦理旨揭教育訓練。

二、本次教育訓練依參與人員角色分為「審核者」及「申請者」兩場次辦理，相關時間、地點及建議參加對象如下：

(一)辦理時間：

1、審核者：115年1月20日（星期二）10時至12時。

2、申請者：115年1月20日（星期二）14時至16時。

(二)辦理地點：赫綵設計學院站前學院7樓教室（同步提供線上視訊，學員得擇一方式參加）。

(三)建議參加對象：

1150005256 收文日期:115/01/14

1、審核者：保育類物種利用相關審核機關（本署及各地區分署、縣市政府、教育部、國家公園管理處）及外部專家。

2、申請者：保育類物種利用相關調查計畫之申請及執行團隊（包含計畫主持人、研究助理或研究生等）。

三、請本署各業務組及各地區分署一併協助轉知受委託或補助研究計畫團隊派員參與，並於115年1月19日(星期一)中午前完成報名(報名連結如簡章)。

四、報名相關問題請洽：(02) 2659-1899，分機215王先生、分機121陳小姐 。

正本：教育部、內政部國家公園署、農業部生物多樣性研究所、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本署各地區分署、本署各組

副本：崧旭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1/14 11:18:42